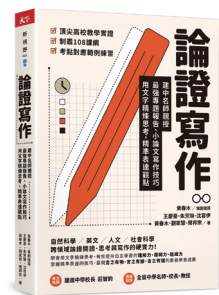


思考閱讀 如何被看見？



《論證寫作》
策畫統籌：黃春木
作者：王慶豪等六人
出版社：天下雜誌

看
特性

聽說交流 傾向同步
讀寫互動 跨越時空

透過論證寫作，可以精進我們的閱讀與思考能力。

一般常將「聽」和「讀」、「說」和「寫」二分，一邊是input（輸入），一邊是output（輸出），但這樣的區隔不盡合理。

基本上，「讀寫」教育應一併進行，兩者相輔相成、相得益彰。當然，相對於聽和說，讀和寫向來比較受重視，因為必須識字才能進行，而這正好是構成人類文明得以進展神速的關鍵。

再者，「閱讀」絕非僅是接收資訊進來而已。高層次的閱讀往往涉及了資訊的判斷和組織，亦即一面閱讀、一面是在進行思考的，甚至也在嘗試著透過讀取資訊與作者「對話」。這種對話，足以反映出閱讀者對資訊的同理以及換位思考能力，也就是高層次的思考。然而，除非說出來，或寫下來，否則閱讀、思考的過程和結果並不容易被看見。

如果比對聽、說、讀、寫，會有以下三點發現：

①「寫」可以持續修改；「說」則往往是即戰力。說出去的話猶如潑出去的水，一翻兩瞪眼，難以收回及修改。因此，若要磨練深刻的思考，經由寫作比較恰當。

②如果「說」能和「聽」搭配得好，進入溝通狀態，很容易一來一往地以不同面向進行交流，啟動源源不絕的思緒，激盪出靈感。然而，「寫」和「讀」的互動若要達到類似效果，相對來說困難許多。

③「說」和「聽」的交流傾向於同步，而「寫」和「讀」的互動往往不同步，較能跨越時空。

因此，我們將閱讀、思考的過程和結果「說出來」或「寫下來」都屬必要，但如果要考量突破時空侷限，或以磨練深刻思考等目標，「寫下來」這件事應該更為強調。

論證寫作可讓我們的「閱讀」及「思考」活動被看見，經由字句脈絡的實地調整和修改，既能提升讀寫能力，又可精進思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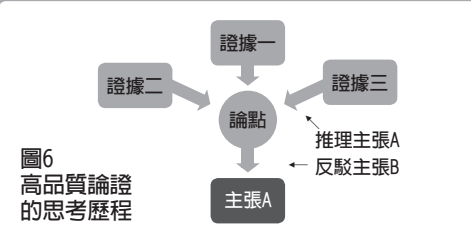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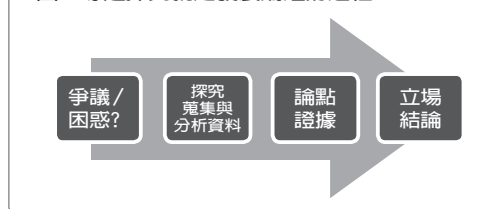
從閱讀到論證寫作的過程，也正是我們思考的過程。能夠將閱讀與寫作緊密連結在一起的最佳策略，就是運用「筆記」、「摘要」來精進讀，進而銜接寫，然後精煉思考（見圖4）。筆記和摘要既是閱讀策略，也是磨練論證寫作的基本功。其概念如下：

①筆記：筆記是最專注的閱讀。②摘要：摘要是最基本的理解。③寫作：寫作是最精純的思考。

圖4 以筆記和摘要啟動思考



圖5 專題探究就是發展論證的過程

看
要件

主張論點證據推理
構成論證基本要件

「完整」的論證包括了：

- ①具體地將探究過程中所發現的重要資訊加以彙整
- ②詳細交代透過推理所形成的答案（結論）
- ③確認自己的立場（主張）
- ④確認所憑藉的主要理由（論點）或關鍵證據。

歸納而言，主張（claim）、論點（argument）、證據（evidence）、推理（reasoning），正是構成一個「論證」（argumentation）的基本要件，通常以C、A、E、R 標示。

C「主張」：通常是針對議題、事件、爭議或疑難的回應，呈現一個特定、明確的立場。此外，還得注意另一個C——結論（conclusion）。邏輯上，結論是與主張綁在一起的，彼此之間必須呼應；除了呼應主張之外，結論通常還得提供「解答」或「建議」（見圖5）。

E「證據」：原本是各種不同形式的資料（Data），可能以文字、數字、圖表或者實物呈現。資料之所以能成為證據，關鍵在於解讀或判讀（Explanation/Interpretation）。解讀或判讀的目的，是要說明資料中所呈現的重要資訊，這些資訊必須適當而且充分，並與主張有所關聯。關聯越緊密、周延，證據性越高。

一般來說，證據可能來自於原始文獻檔案，或第一手的實驗、觀察、調查、訪談所獲得的資料，但也可能是第二手資料，例如他人的實驗數據、觀測紀錄、研究結果等。

A「論點」：經由證據的呈現和推理所得出的理由，藉以支持某個主張或立場，以說服閱聽者同意、接受。這裡要特別提出的是，如果涉及的是真／假判斷，主要會由證據來定奪，此時論證只需C、E、R即可；但如果考量的是適當或不適當、對或錯，涉及價值或利害關係的說服、爭取同意等，這就相當需要運用論點來支持。

R「推理」：主要是要說明證據如何支持論點或主張。推理必須是有邏輯的，而且往往會應用適當的科學原理、思考法則、學科知識進行連結。對於學生來說，推理的難度通常是最高的，因為不只要熟悉批判思考、媒體識讀等方式，還要能理解與應用相關科學原理、學科知識等。

在一個高品質的論證（見圖6）中，最好能夠同時包含推理和反駁（rebuttal）兩個思考歷程。「反駁」可視為推理的一種特殊方式，旨在蒐集對立的主張及其倚賴的證據或論點，予以質疑和批判。（選摘）